附件2

资质认定检验检测机构

诚信守法承诺书

为强化检验检测行业自律，规范检验检测从业行为，严格落实检验检测机构主体责任，共同营造诚信守法，公平有序的市场环境，促进检验检测行风建设，现本机构及人员向社会郑重承诺：

一、从事检验检测活动严格遵守法律法规，依法合规诚信经营。

二、严格规范从业行为，保证真实、客观、准确、完整的出具检验检测数据和结果。

三、严守行业底线，恪守职业道德，不出具虚假或不实的检验检测报告。

四、积极打假维权，坚决抵制买卖假冒检验检测报告等违法行为。

五、积极履行社会责任，及时报告检验检测活动中发现普遍存在的产品质量问题，推动市场监管社会共治。

六、加强资质管理，保证不转让、出租、出借资质认定证书或标志；不伪造、变造、冒用资质证书或者标志；不使用已经过期或者被撤销、注销的资质认定证书或标志。

七、加强能力建设，保证基本能力和技术能力能持续符合资质认定条件和要求。

八、加强人员管理，保证从事检验检测活动的人员，不会同时在两个以上检验检测机构从业。授权签字人符合相关技术能力要求。

九、自愿接受市场监管部门或行业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，保证及时、如实、完整提供相关材料。

十、对出具的检验检测报告负责，并依法承担民事、行政和刑事法律责任。

法人单位（盖章）：
机构法人（签字）：

日期： 年 月 日